**约翰福音20章 耶稣復活**

使徒約翰對於主復活的記載，是直述其事，並未加以佐證，因爲當時尚有很多活着的見證人。我們可以把約翰福音20章分爲5部分：

* 空墳墓（20：1-9）
* 耶稣向馬利亞顯現（20：10-18）
* 耶稣向祂的門徒顯現（20：19-23）
* 耶稣再向門徒顯現，包括多馬（20：24-29）
* 結語 -- 約翰福音的目的（20:30-31）
1. **空墳墓（20：1-9）**

第一節

四卷福音書在介紹耶稣复復活時，都用了“七日的第一日”，這明顯和耶稣自己所言“過三天復活”（可8：31，林前15：4）不一樣，但我們有理由相信福音書的作者是有意而爲之的，因爲他們都視耶稣的復活爲某個階段的新開始。

“天還黑的時候” ，除了表示是天亮之前，還表達了馬利亞悟性的黑暗（約翰喜歡用光明/黑暗的象徵）。

第2節

抹大拉的馬利亞第一時間報告了空墳墓這事，包括彼得和耶稣所愛的那個門徒（約翰），這事告訴我們約翰不但目擊了耶稣被釘死，也親身經歷了耶稣的復活，可見約翰所說的一切都是可信的。

第3-5節

這幾節經文曾引起一些靈意的解釋，說彼得先跑，但約翰卻卻先到耶稣的空墳墓。這代表代表猶太人教會的彼得将來必被代表外邦人教會的約翰後來居上。這是一個非常薄弱的解釋，約翰之所以跑得快，可能是他較彼得年輕罷了。

第6-7節

這一節我們又看到彼得的莽撞性格。但這两節最重要的是讓我們看到耶稣的復活是與拉撒路的復活不一樣的。

第8節

這一節就構成猶太人律法上的合法性，因爲有两個目擊證人。而“他就信了”這句話更是寓意深長 -- 約翰相信耶稣死裡復活了，因爲他看到空墳和裹屍布。但有人說“他就信了”是指相信了抹大拉的馬利亞在29章2節所說的情況，我們不能否定這可能性，但似乎太簡單了，整卷福音書裡，有關“信”都是有關耶稣和神的能力，也就是約翰對基督的信心（5：44，6：47）。所以我們可以說這裡的“信”也會是有關耶稣呼籲其跟隨者要堅定相信的神蹟啓示。

第9節

這裡說“他們還不明白聖經的意思”，學者都認爲這是指舊約聖經而言，但有人認爲這是指2章19節所言： “你們拆毀這殿，我三天之內要把它建造起來。”

1. **耶稣向馬利亞顯現（20：10-18）**

在這段經文裡面，17節是新约聖經最難解釋的一節經文之一。爲什麽耶稣禁止馬利亞摸祂呢？所以我們可以留給問題二去解答。

1. **耶稣向祂的門徒顯現（20：19-23）**

第19節

“門都關了” ：除了表達了當時門徒們的處境不大安全外，也強調了的耶稣出現是具有神蹟性質的。祂復活的身體如何穿過裹屍布，也照樣穿越了緊閉的門，而且還是 “物質化” 的身體。

“願你們平安” 這句問候，看似簡單，但它反複出現(21和26節) ， 那就有它的特殊意義了。它是十字架 “成了” 的補充，因爲門徒自此有了神復和的平安及神所賜的生命。從常理來思考，平安也是草木皆兵的門徒們最希望的一個祝福。

第22節

這一節經文可以講是整卷福音書的高潮。。聖靈耶稣基督不斷提過，現在以一個興奮而個人的方式賜給了門徒。但很多人對這次受靈有很多不同的看法：象徵、部分膏抹、真正膏抹。這裡的聖靈和五旬節的聖靈有什麽不一樣？

|  |  |
| --- | --- |
| **約翰福音20章22節的聖靈** | **五旬節的聖靈** |
| 耶稣復活後，但未升天前 | 耶稣升天後的七天之後 |
| 只針對一小撮人（可能只有10個人） | 普世性（来自天下各國的猶太人及信猶太教的外邦人） |
| 没有神蹟奇事的出現 | 神蹟奇事隨著聖靈降臨 |

第23節

20章23節是一節不容易解釋的經文，因爲我們不禁會問門徒有赦免和定人罪的權柄嗎？赦免世人的罪的權柄，完全屬於上帝以及祂所差譴的兒子耶稣基督。所以我們應該這句話看成是宣告福音的最終目的，是要把一個最關鍵性的選擇擺在聽者面前，要他或她做一個正確的選擇，在福音面前是没有【中立】的。全句的意思是那些因聽了福音而決志信從耶稣的人，罪就必蒙上帝【赦免】；相反，那些聽了門徒所宣告的福音，仍執迷不悟的人，他們的罪就【留下了】。

1. **耶稣再向門徒顯現，包括多馬（20：24-29）**

這裡我們要留意多馬的改變，我特别喜歡耶稣對多馬所說的那两句話：

* “不要疑惑，只要信！”
* “你因為看見我才信嗎？那些沒有看見就信的人，是有福的。”
1. **結語 -- 約翰福音的目的（20:30-31）**

對很多學者來說，這两節經文就是整卷福音書的結語，它告訴我們：

耶稣行了很多神蹟，但約翰只能選擇性地去記錄；

約翰寫這卷書的目的 -- 有信才有生命，而這生命是透過神的兒子耶稣基督的大能賜予的。

**問題一**

**試觀察四本福音書耶稣復活的第一目擊證人**

四福音書中只有約翰福音是說抹大拉的馬利亞單獨出現在耶稣的墳墓前，但很多人都認爲不是只有她一個人，原因：1）第二節是用“我們”；2）猶太人的風俗也不容許一個婦女，在天没亮之前孤身在外；3）對觀福音都是說數婦人；4）福音書的平行經文中出現這種細節性的出入並不稀奇。

關於這個問題至今仍無定論，但無論如何，抹大拉的馬利亞在聖經中的地位是不容忽視的，四本福音書都把她的見證放在第一位。這可能反映出早期教會對她的回憶。雖然她是第一個目擊證人，但我們一般視門徒爲耶稣復活的第一證人，這可能和當時的社會習俗有關，法庭是不會採納婦女的證詞。雖然如此，但福音書的作者都不約而同地紀念抹大拉的馬利亞的功勞，正所謂“神卻揀選了世上愚笨的，使那些有智慧的羞愧。他也揀選了世上軟弱的，使那些剛強的羞愧。” (林前1：27) 所以弟兄姐妹千萬不要小看自己啊 ！

抹大拉的馬利亞這名字首次出現在十字架下（約19：25）。其他福音書也有提到這名字，在路加福音8章1至3節，她是敬虔地跟隨耶稣的加利利婦女們中的一位。耶稣曾從她身上趕出許多鬼，她也和其他婦女一起跟隨耶稣到耶路撒冷来服侍祂（太27：55-61）。

**問題二**

**爲什麽耶稣禁止馬利亞摸祂呢？**

關於禁止馬利亞摸耶稣，有很多的說法：

* 因爲耶稣怕傷口痛；
* 耶稣好心提醒馬利亞不要觸摸屍體，以免被在禮儀上不潔；
* 耶稣要保持祭司的身份上升，爲了這個任務，祂必須保持“無玷污，遠離”（來7：26）；
* 既然耶稣已留下了裹屍布，那馬利亞摸祂就不大合宜了（男女授受不清）；
* 是抄寫員的錯誤，1）應該是没有“不要”的；2）“摸”字應該是“害怕”之誤；
* 布特曼（Bultmann）更說耶稣當時還没有一個復活的身體。

也有人從比較屬靈的角度去看，耶稣是想馬利亞知道祂復活後，祂的靈将永遠與信祂的人同在，所以馬利亞不需要摸祂。

也有人認爲“不要摸我”這句話的希臘原文也可以翻譯成“不要拉住我”，所以我们們可以比較一下幾個重要的中文聖經譯本:

* “**不要摸我**，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你往我弟兄那裡去，告訴他們說，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見我的神，也是你們的神。” (和合本)
* “**別纏著我**了！我還沒有上去見父。你要去找我弟兄，對他們說：『我上去見我的父，也就是你們的父；見我的上帝，也就是你們的上帝』”。（吕振中）
* “你**不要拉住我**，因為我還沒有上到我父親那裏。你往我的弟兄那裏去，告訴他們：『我要上去見我的父親，也就是你們的父親；去見我的上帝，也就是你們的上帝。』” (現代中文譯本)
* “你**別拉住我不放**，因為我還沒有升到父那裏；你到我的弟兄那裏去，告訴他們：我升到我的父和你們的父那裏去，升到我的天主和你們的天主那裏去。” (思高)

這樣的話整節經文可以解釋成：

焦虑不安的馬利亞發現耶稣出現之後，就迫不及待地觸摸耶稣，並試圖拉著耶稣不放，生怕耶稣又不見了。於是深愛著馬利亞耶稣就叫馬利亞不要擔心，並安慰她說：“馬利亞，請放心，别拉住我不放，因爲我還没升上去見我的天父，我還會留在你們中間一段日子。現在你快去告訴我的弟兄說：【我将要回到我天父上帝那裡去。我的天父也就是你們的父，我将要見的上帝，也就是你們的上帝。】”

**問題三**

**基督复活的意義**

耶稣只活了三十三歲，就被羅馬人以莫须有的罪名處死。作爲神的兒子，耶稣爲了完成大使命，甘願忍辱負重受刑赴死。 祂的死影响了人類两千年歷史的發展。拿破侖說： “歷史上有三個最偉大的君王：亞歷山大、凯撒和我，但我們三人加起来也比不上拿撒勒人耶稣。我們的國度都如過眼雲煙，而耶稣的國度将永久没有窮盡。”

耶稣的死与復活比他的誕生和言行更讓廣大基督徒產生心靈的震撼,耶稣的復活是基督教信仰的基本信條。保羅說: “若基督没有復活，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 （林前 15:14）

耶稣基督的復活對基督教來說，是有多重意義的：

復活，騐證了耶稣的身份，祂是神的兒子，是從神而來的使者，祂爲我們帶來神的真理和恩典。

復活，騐證了基督教信仰的可信性 – 聖經的可靠性和神的存在，因爲耶稣的復活都是舊約聖經所預言的。

復活，爲信耶稣和跟随耶稣的我們帶來盼望，因爲耶稣基督用祂的復活戰勝了死亡、戰勝了黑暗、戰勝了恐惧。我們也會因爲耶稣的復活而復活，從而有了永生的盼望。祂更是我們力量的泉源。這也是神愛的表現，神因愛世人，施行救贖計劃，以完全無罪的耶穌的死來代替我們的罪。讓人可以因信耶穌而脱離罪的捆綁，與神和好，不至滅亡，反得永生。